



绥阳县茅垭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版〕

茅垭镇人民政府
绥阳县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四年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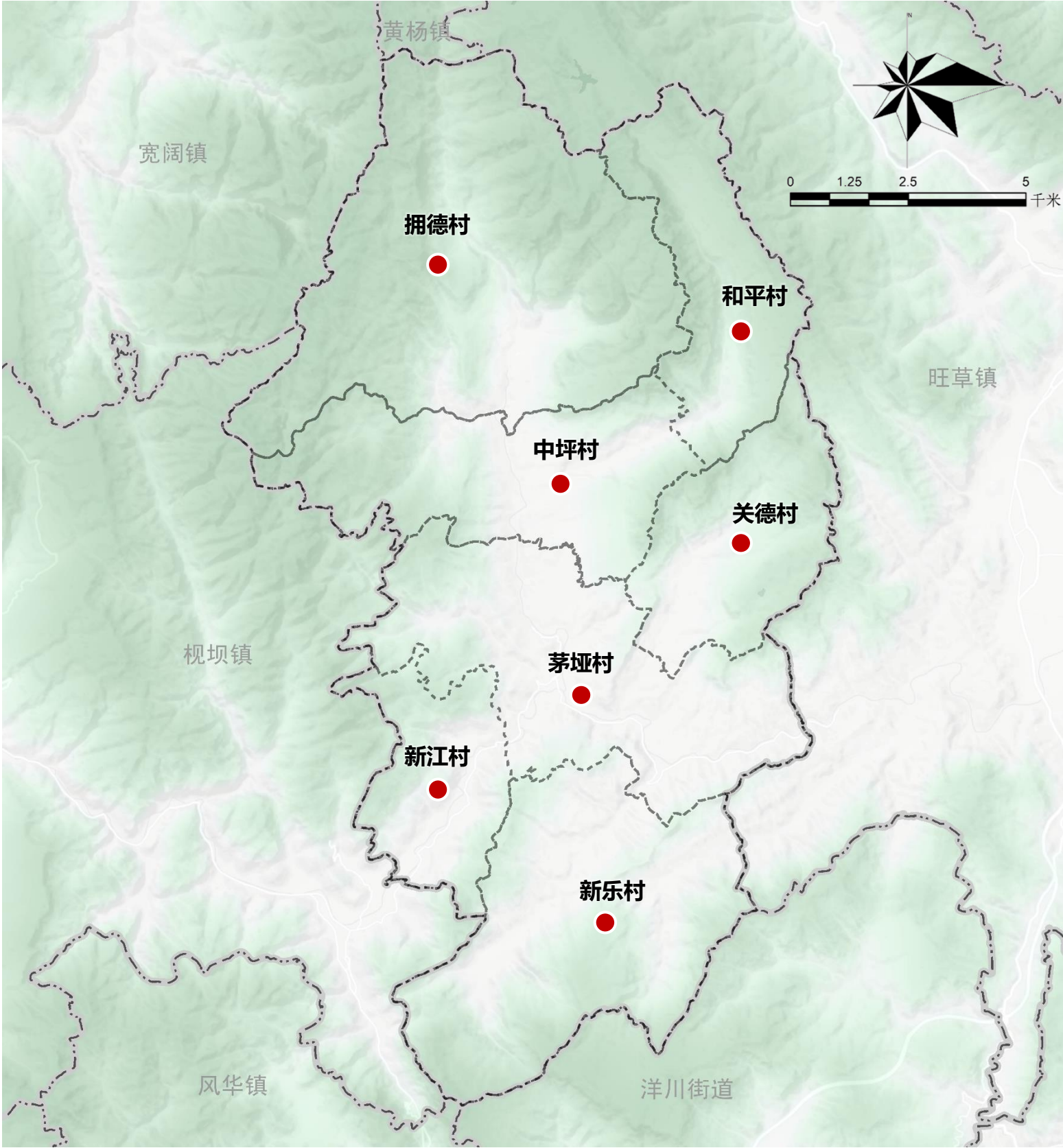
01 规划范围与规划期限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茅垭镇行政辖区范围，面积为**108.38**平方公里。规划包含镇域和茅垭镇区两个层次。下辖7个行政村（拥德村、和平村、中坪村、关德村、茅垭村、新江村、新乐村）。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年—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为2025年。



02 目标定位

城镇定位

**遵义生态水乡，绥阳山地康养小镇
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农旅融合小镇
以神山景区为载体的娱乐休闲度假小镇**

镇区性质

**绥阳县城郊康养度假小镇
茅垭镇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03 发展目标

□ 空间底线

至2035年，本次规划落实耕地保护目标3498.50公顷（5.25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2519.53公顷（3.78万亩），落实生态保护红线5604.63公顷，落实城镇开发边界35.18公顷。

□ 空间效率

至2035年，常住人口规模2.20万人，城镇常住人口0.70万人，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113.14平方米。

□ 空间品质

至2035年，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100%，城镇生活垃圾处理率100%，城镇污水处理率100%，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100%，等级医院交通30分钟行政村覆盖率100%。

□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至2035年，实施**国土综合整治项目2大类**：

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逐步缩并分散、零星居民点，防止农村建设用地盲目扩张，全面实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

推进**农用地整理**，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行农田林网工程建设等。

实施**生态修复项目4大类**：推进芙蓉江小流域的水土流失区域重点治理工程，推进石漠化治理工程、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和废弃矿山治理修复工程等。

04 区域协调

区域协调

□ 一镇跨两区——山地避暑度假区、茶海生态养生区的区域交界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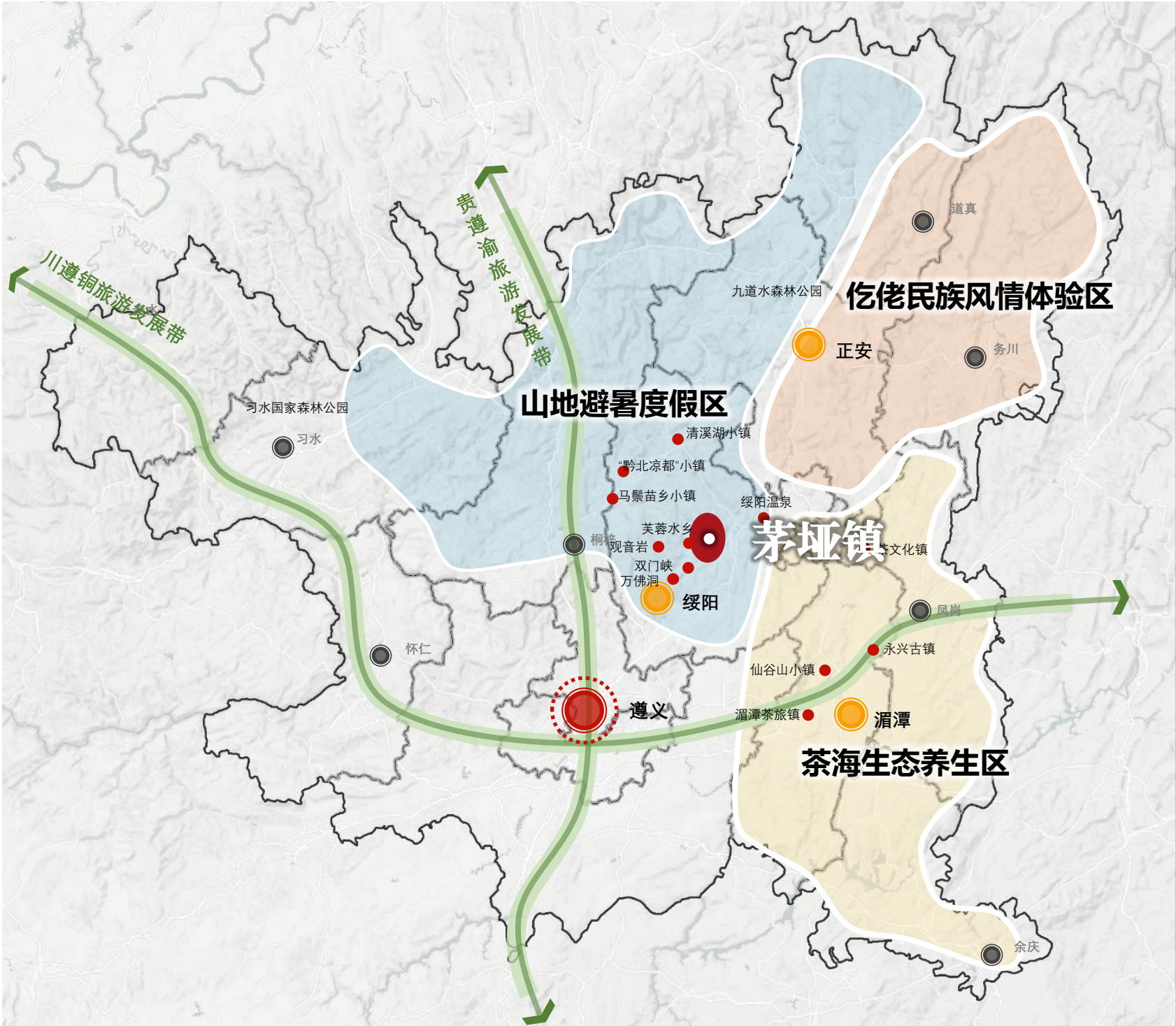
充分发挥地域优势，积极融入遵义全域旅游大环线、大格局，打造茅垭特色的高山森林避暑小镇。

□ 北进、东向、西融、南连——在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保护等方面协调发展

交通联系：加强与枳坝镇、旺草镇的交通联系，打通现状未硬化道路以及断头路；同时对连通北部四镇的乡道进行路面优化提升。

产业融合：继续扩大现有特色农产品规模，与周边各乡镇在产业上进行联动融合。

生态保护：统筹协调与北部自然保护区之间的自然生态环境，维持自然生态环境，建立“联防联控”机制。



05 落实三条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2519.53公顷**。

贯彻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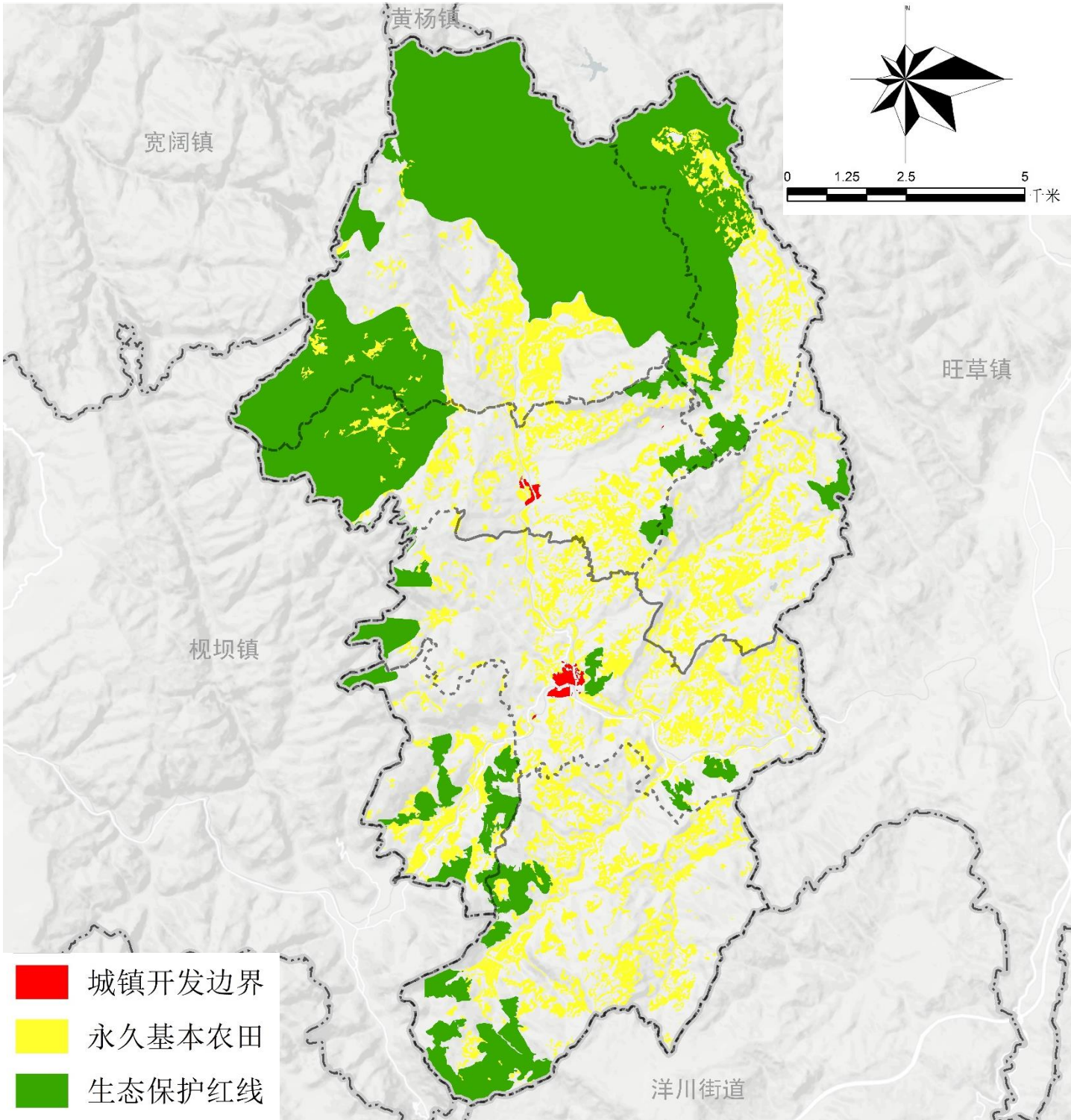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5604.63公顷**。

主要分布于镇域北部、南部山区，即北部拥德村、关德村和中坪村。涉及两个自然保护区，即宽阔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及绥阳县杉木菁县级自然保护区。



城镇开发边界 划定城镇开发边界**35.18公顷**。



06 镇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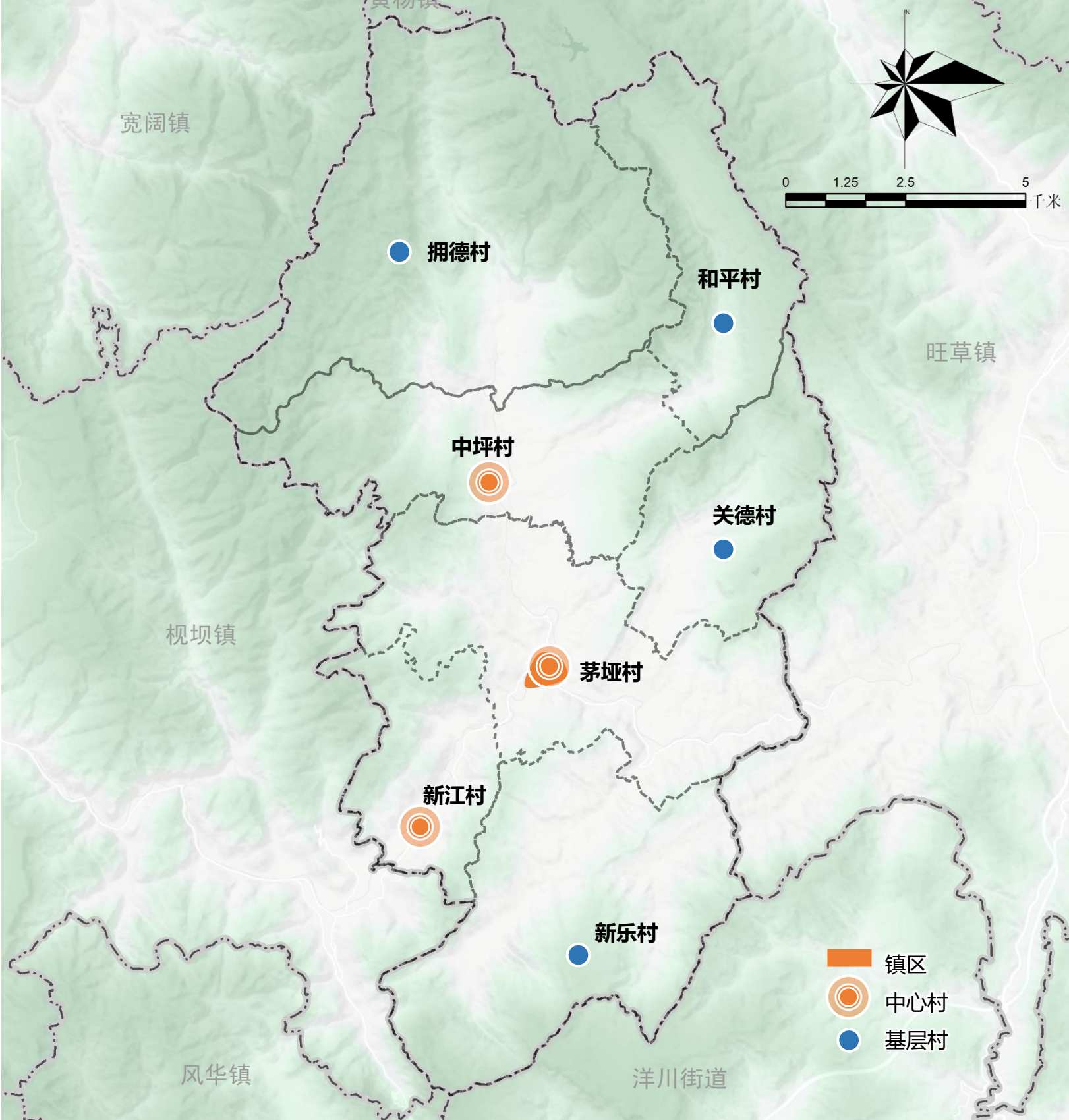
规划形成三级镇村体系，推进全域村庄集聚提升

构建1+3+4的镇村体系

1个镇区：茅垭镇镇区

3个中心村：茅垭村、新江村、中坪村

4个基层村：拥德村、和平村、关德村、新乐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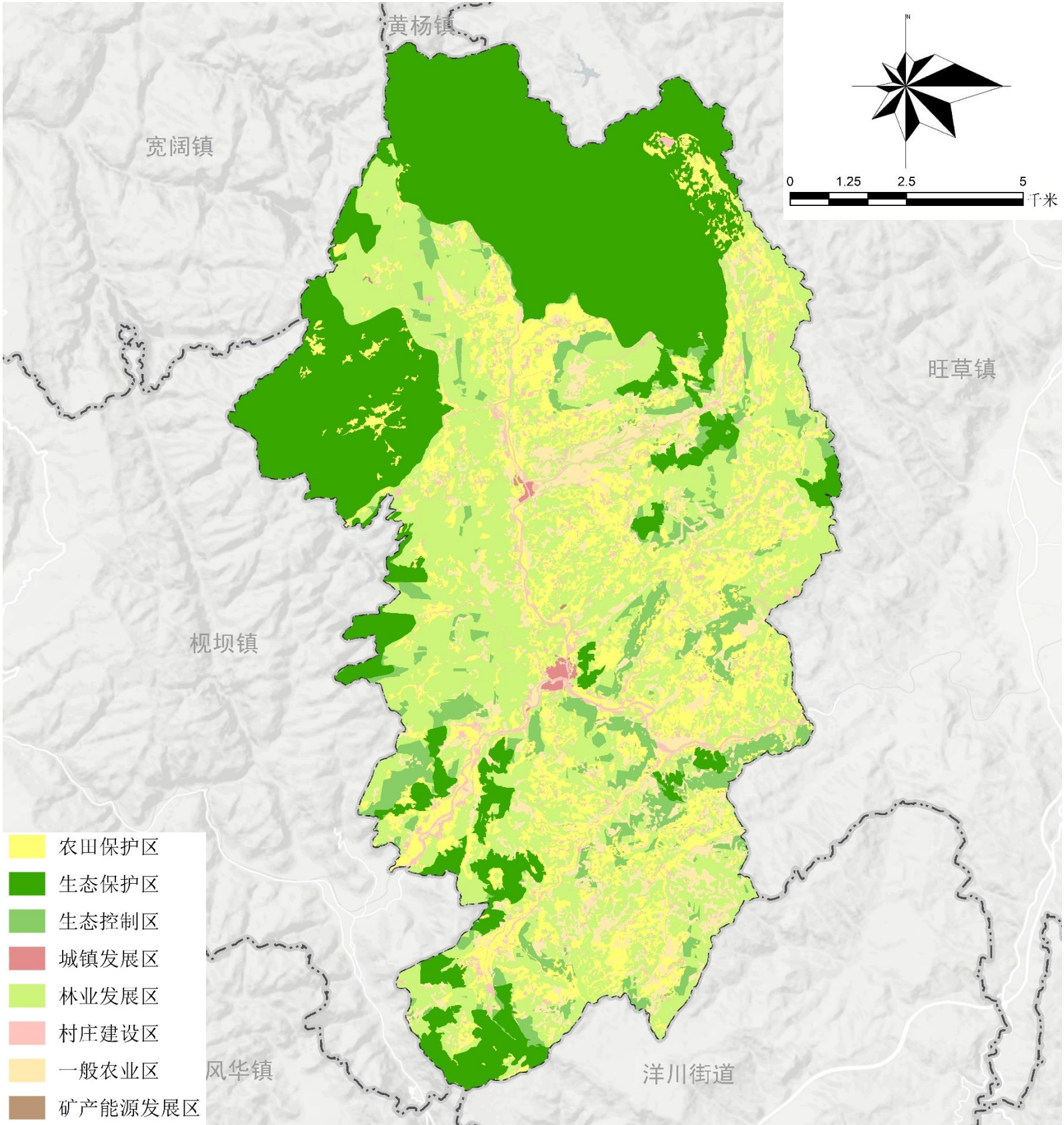


07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与结构

结合茅垭镇自身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产业发展、人口分布、国土利用等因素，将国土空间划分六大功能分区。

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和林业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08 产业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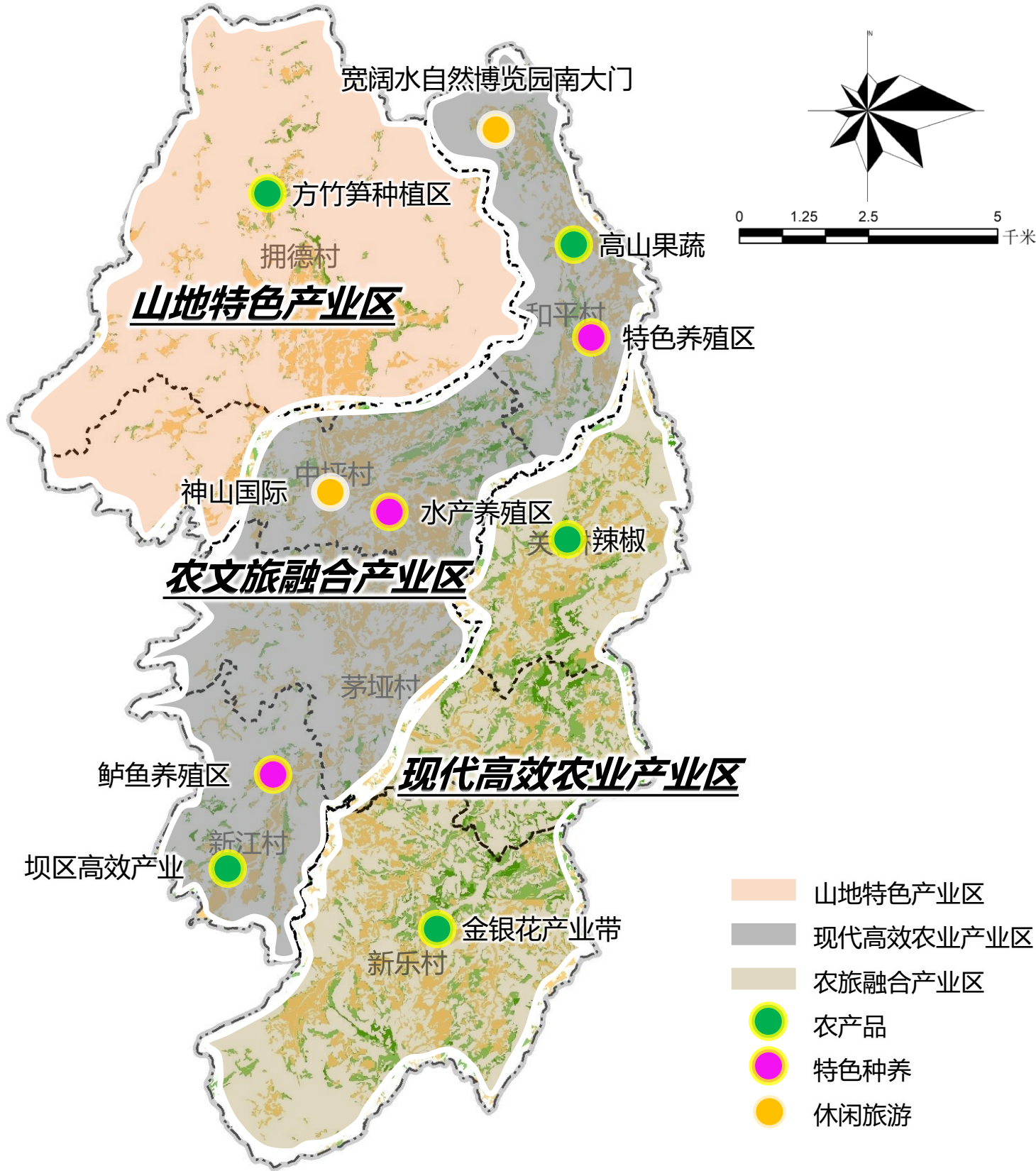
规划形成“三片协同、多点发展”的产业布局

“三片”：北部山地特色产业区——结合生态保护区发展以方竹笋为重点的绿色产业，实现社会经济与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

中部农文旅融合产业区——以宽阔水自然博览园、神山旅游景区为核心，重点发展乡村休闲旅游；同时发挥坝区优势，重点打造“稻+”、蔬菜、水产养殖等高效农业促进一三产业融合发展。

现代高效农业产业区——利用现状发展优势扩大金银花、辣椒规模化种植，并配套加工设施，形成金银花、辣椒产业发展带。

多点：分布于镇域内的特色种植基地、神山国际旅游度假区等旅游区域。



构建以省道304为**主轴**，南北贯通的乡道环线为**骨架**，村组道路为**补充**的道路交通体系。



11 公共服务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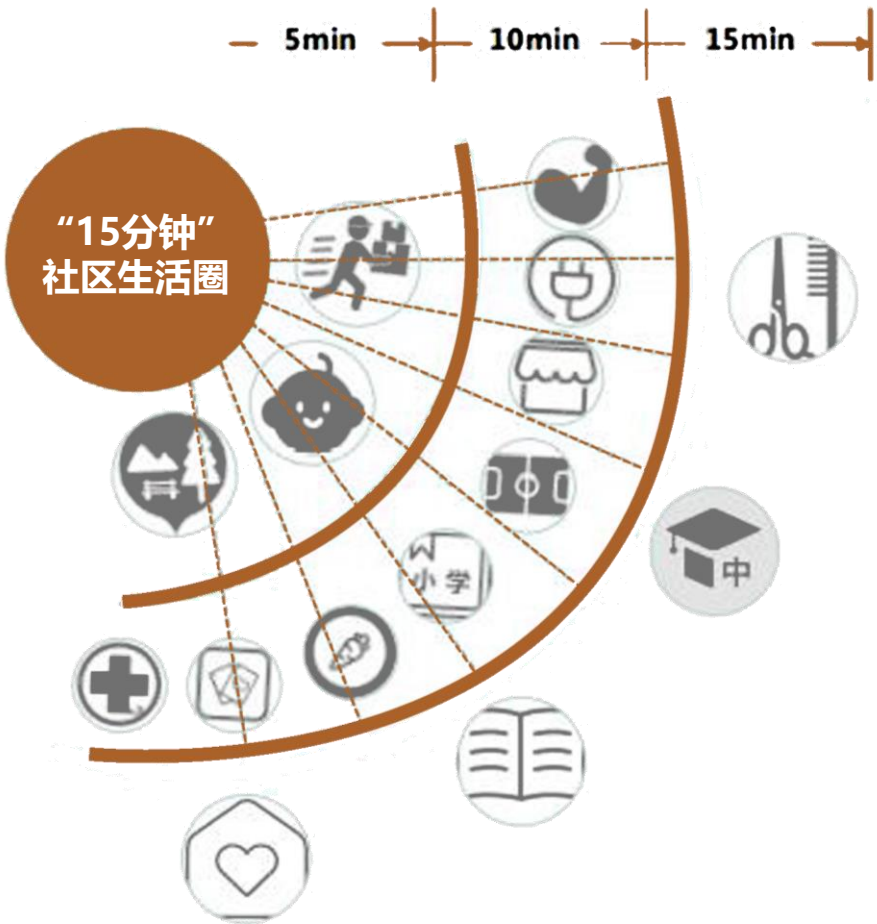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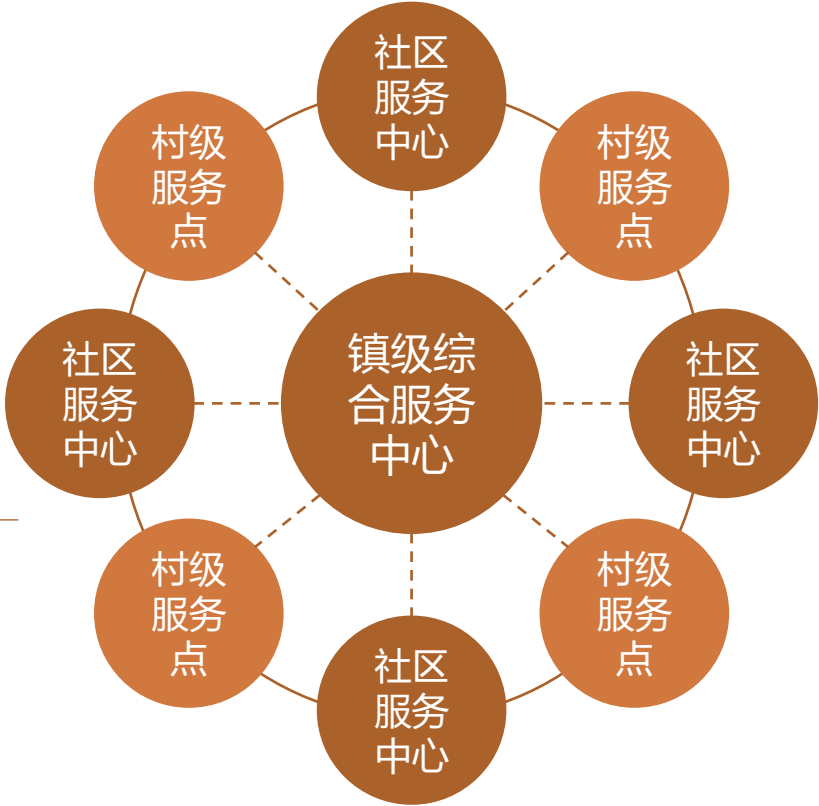
完善“**镇级-村级**”两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至2035年，形成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高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城乡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差距明显缩小。

镇级公共服务设施

提升初中、小学、幼儿园、文体活动中心、卫生院、中心养老院等设施。

村级公共服务设施

重点配套文化活动室、健身场地、幼儿园、养老服务站等设施



文以惠民 构建文化服务设施体系

幼有善教 完善文化教育设施体系

体有所健 优化体育健身设施体系

病有所医 健全医疗服务设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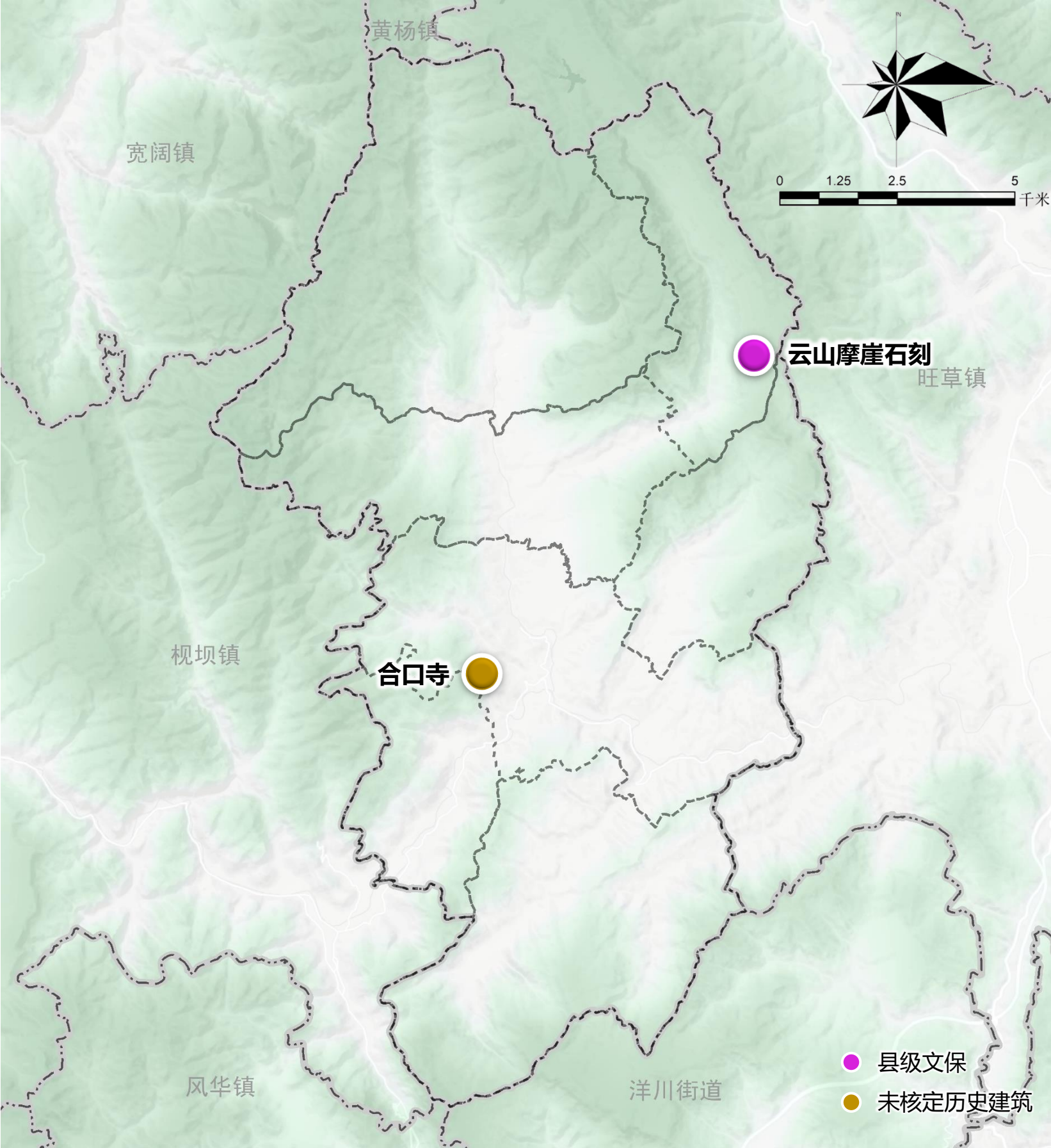
老有所养 改善养老服务设施体系

弱有众扶 完善无障碍服务设施体系

12 文化遗产与保护

严格保护镇域范围内2处文物保护单位，其中云山摩崖石刻县级文保1处，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合口寺1处。

梳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分区、分级、分类保护历史建筑 and 传统民居，实施差异性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积极发掘、整理、恢复和保护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13 风貌引导

以黔北特色风貌为主基调，建筑组群形态与乡村自然之美相协调；延续街道肌理、控制整体风貌，强调“黔北风情、河谷小镇”。

按照黔北民居七要素（小青瓦、坡面屋、穿斗枋、转角楼、雕花窗、白粉墙）的要求，同时突出茅垭山地乡村地域特点、文化特色和时代特征，规划农房风貌以黔北“仿古式”民居为主。

确定组团规模、建筑退距、建筑风格、建筑色彩、建筑高度、院落和道路等管控规则。

要素名称	管控要求
建筑组团	规模：按现状实际居民点组团控制。 退距：建筑后退国道20米以上，县乡道5米以上、村道3米以上。 色彩：以黑、白、灰为主色调，以青色、木质色为辅助色调。 高度：农房、公共建筑和产业建筑不超过3层，高度不超过12米。 屋顶：坡屋顶坡度宜控制在20%——40%，处延伸度宜在200mm以上，悬山顶山墙面出檐深度宜在200mm以上。
民居院落	平面布局：满足家庭生活功能、满足农副业生产需要，留有畜禽养殖和放置农具的位置；厨房、卫生间应直接采光、自然通风。可预留不超过人均30平方米的生产用房面积。 院墙：院墙高度不高于1.8m，通透率不低于30%，宜采用镂空灰砖、毛竹藩篱、木栅栏等材质，宜结合攀缘瓜果进行绿化覆盖。
道路门户	铺装：村道可采用混凝土路面铺装，有条件的村可采用沥青路面；村宅门前的道路宜采用石板、卵石、青砖等铺装。 照明：承担主要通行功能的村道应当配备路灯照明，可采取单侧布置路灯间距25—40米，灯杆高度3-5米。



- 特色穿斗装饰
- 小青瓦坡屋面
- 仿木条装饰
- 白墙



- 正脊装饰
- 灰白条纹装饰
- 木质围栏
- 宅旁庭院

■ 建筑风貌

建筑风格：镇区建筑风格融合黔北小青瓦、坡面屋、白粉墙特色，以现代多层建筑为主。

建筑色彩：

——基调色：白色

——辅助色：青色、灰色

建筑屋顶：坡屋顶

建筑层数：以3-6层为主，最高不高于12层。

■ 城镇空间

街道空间：

——体现河谷地形特色，凸显滨水景观风貌，延续原有高宽比，新建建筑高宽比控制在0.5-2.0之间，营造舒适的步行尺度。

——打造特色慢行系统，普通人行道、梯坎、路灯、街头小品、广告标识等设施宜结合茅垭文化改造，突出地域特色。

重要节点：以滨河景观为主题，规划打造主要出入口和多个重要节点。

建筑风貌示意



建筑风貌：以茅垭现状已改建筑风貌为基准，分片区逐步改造风格不一致建筑。

城镇空间效果示意



14 政府驻地布局

镇区空间结构

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三组团**”空间格局。

一心：茅垭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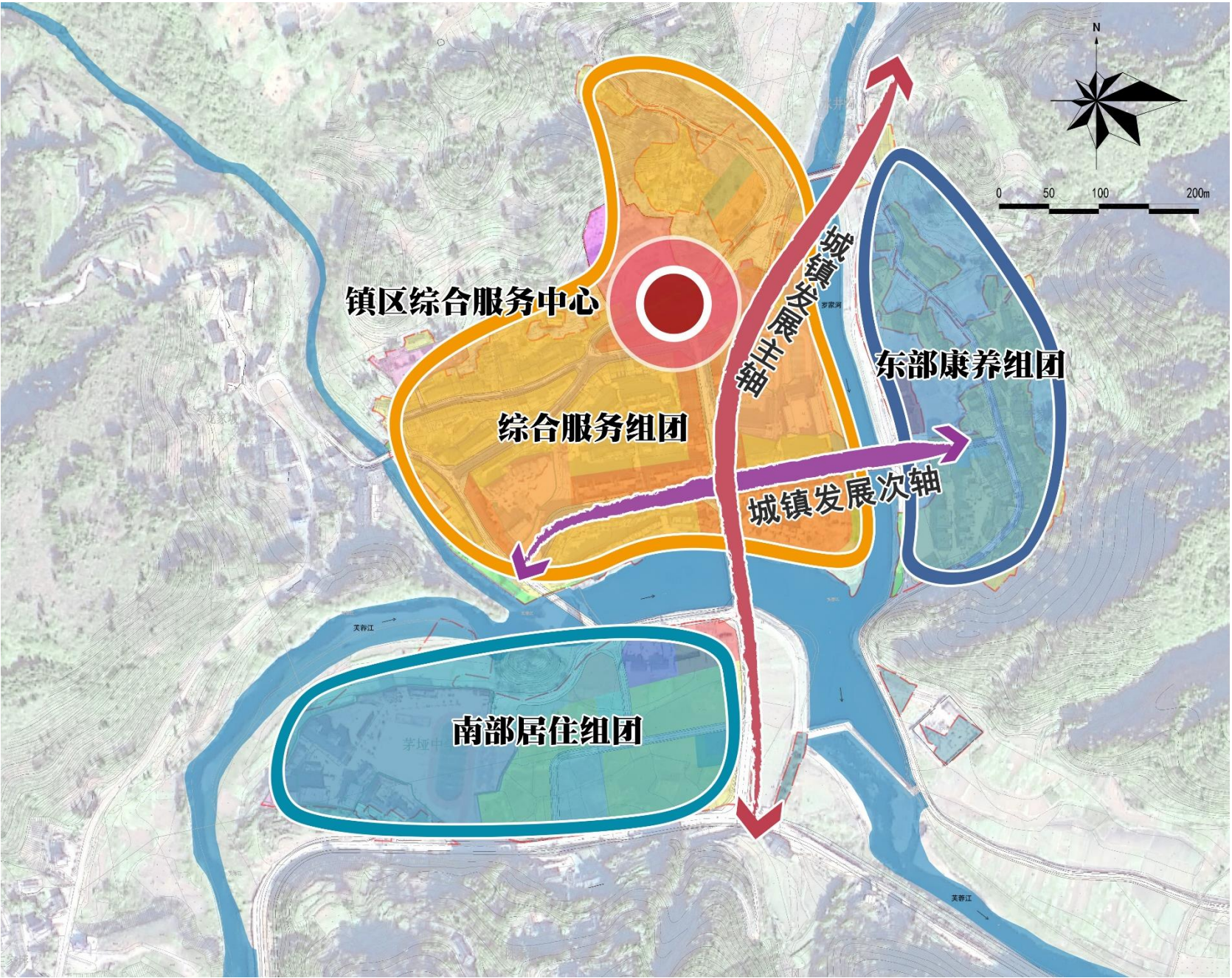
两轴：

城镇发展主轴：连接省道S304与镇区形成的纵向发展轴；

城镇发展次轴：连接老镇区与东部康养组团形成的横向发展轴。

三组团：

中部综合服务组团、东部康养组团、南部居住组团。



14 政府驻地布局

镇区道路交通

道路结构：

规划形成“一横一纵”的道路骨架。

一横：连接罗家河东西两岸镇区综合服务组团和东部康养组团的東西向主干道；

一纵：连接S304、南部居住组团、镇区综合服务组团的南北向主干道。

交通设施：

规划新增客运站1座，位于南部S304省道一侧。

规划新增社会停车场2处，分别位于南部茅垭中学附近和北部镇政府附近。

